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無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ULLSU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GROUP CO., LIMITED

福晟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627)

- (1)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 (2) 委任董事會主席和非執行董事
及
- (3) 董事委員會成員變動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福晟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現有英文名稱由「Fullsu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Group Co., Limited」更改為「Japan Kyosei Group Company Limited」，並採納中文名稱「日本共生集團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新第二名稱，以取代現有第二名稱「福晟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條件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須待以下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 (i) 本公司股東(「股東」)於本公司將予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以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
- (ii) 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已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待達成上文所載條件後，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自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本公司的新英文名稱以取代現有英文名稱以及登記本公司第二名稱之日起生效，本公司新英文名稱及第二名稱將分別載於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簽發的更改名稱註冊證書及第二名稱證書。本公司屆時將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第16部於香港公司註冊處辦理必要存檔手續。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理由

董事會認為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更能反映本公司未來發展的方向，因此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可提升本公司企業形象及使本公司定位更為清晰。董事會認為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有利於本公司未來業務發展，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影響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不會影響本公司證券持有人的任何權利或本公司日常業務營運或其財務狀況。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本公司將以本公司的新名稱及新第二名稱發行新股票。然而，印有本公司現有名稱的所有已發行現有股票，將繼續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具有作為股份擁有權有效憑據的效力，並可有效作買賣、結算、登記及交付用途。因此，本公司將不會就以本公司現有股票換領印有本公司新名稱及新第二名稱的新股票作任何安排。

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確認後，本公司預期，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並完成香港的存檔手續後，將盡快以新英文名稱及新第二名稱進行買賣。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以知會股東有關股東特別大會的結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生效日期以及更改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股份簡稱。

一般事項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須待(其中包括)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批准後，方可作實。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並無股東須就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特別決議案放棄投票。

載有(其中包括)建議更改公司名稱詳情的通函，連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及相關代表委任表格，將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寄發予股東。

委任董事會主席及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柳瀨健一先生(「柳瀨先生」)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主席」)、非執行董事兼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自2023年10月24日起生效。

柳瀨先生，57歲，於銀行、房地產及投資領域擁有豐富經驗。柳瀨先生現時為共生バンク株式会社の社長，負責監察共生バンク株式会社の日常營運及策略規劃，並自2012年1月起擔任其行政總裁。於加入共生バンク株式会社前，柳瀨先生創立都市綜研インベストバンク株式会社，並自2007年10月起擔任其社長，主要負責新業務發展及營運，以及監察整體房地產業務。柳瀨先生亦創立都市綜研インベストファンド株式会社，並自2010年4月起擔任其社長，主要負責房地產基金的管理及營運。

於2021年11月20日至2023年10月4日止期間，柳瀨先生擔任鴻偉(亞洲)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91，其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的非執行董事。

柳瀨先生於1984年3月畢業於神戶市立須磨高等學校。

柳瀨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年期由2023年10月24日起為期三(3)年，可由其中一方給予另一方一個月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柳瀨先生有權收取每月20,000港元的薪酬。其薪酬待遇乃由董事會按董事會薪酬委員會的建議釐定，當中經考慮多項因素，包括其經驗、其於本集團的職務及責任、本集團的薪酬架構及市場同業的薪酬水平。

於本公告日期，柳瀨先生持有Grateful Heart Inc.全部已發行股本的70%，而Grateful Heart Inc.持有本公司994,019,402股股份(「股份」)。因此，柳瀨先生被視為在上述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權益。

柳瀨先生確認，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彼(i)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位；(ii)並無擔任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其他職位；(iii)與本公司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亦無於本公司股份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及(iv)並不知悉任何其他資料須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第(h)至(v)段予以披露。

董事會及柳瀨先生並不知悉就其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的任何其他事宜須提呈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柳瀨先生加入董事會，並相信其豐富經驗將有助領導董事會。

董事委員會成員變動

柳瀨先生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後，金子博博士將不再為提名委員會主席，自2023年10月24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福晟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金子博

香港，2023年10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即金子博博士；兩名非執行董事，即柳瀨健一先生(主席)及鍾浩為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黃忠全先生、鄧映心女士及夏詩韻女士。